

彰化縣田尾鄉田尾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運作要點

壹、依據：

(一) 教育部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二) 教育部 103.11.28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貳、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與產生方式：

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下設「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和「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一、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一)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成員與產生方式如下表所示：

田尾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表

區分	成員		人數	產生方式
行政人員代表	校 長	教務主任	7	配合職務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輔導主任	教學組長		
	輔導組長			
年級教師代表	一年級：謝雨珊	二年級：林惠怡	6	各年級導師互推一名
	三年級：朱雅蘭	四年級：王麗玲		
	五年級：羅美惠	六年級：楊渝琪		
領域教師代表	語文：王景弘	健康與體育：陳宜邦	7	各領域教師互推一名
	數學：徐小青	藝術與人文：黃小真		
	自然：劉倩心	綜合活動：陳孟好		
	社會：謝坤呈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教師代表	楊銘鴻		1	
教師會代表	張茂容		1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1	
社區代表	家長會副會長。		1	

(二) 兼具多重身分者只能選擇擔任一種代表。

(三) 各類課程代表之任期皆為一年，於每年六月底前推選之，任期為當年七月一日起至隔年六月三十日止。

(四) 校長得聘請學者專家或社區人士擔任本校課程發展顧問，視需要列席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提供諮詢。

(五)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本校教師依照專長分成「語文」、「數學」、「社會（生活）」、「自然與生活科技」、「健康

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生活課程」等七個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各領域小組推選一位教師擔任召集人。

三、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一) 每一個年級成立一個「年級課程發展小組」，由任教年級之所有教師(含科任教師)共同組成之，學年主任擔任召集人。並視需要邀請相關學習領域之教師參加，共同規劃統整課程。

(二) 必要時跨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或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可以舉行聯席會議。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之任務與內容

一、任務

(一)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 (1) 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
- (2) 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 (3) 審查全校各年級的課程計劃。
- (4) 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

(二) 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 (1) 規劃各學習領域一年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劃。
- (2) 配合年級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計劃，研擬學習領域之學年度課程計劃。

(三) 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 (1) 研擬各年級之學年課程計劃。
- (2) 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間的學習內容。
- (3)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評鑑計劃。

二、內容：

(一) 全校課程方案之內容包括：

- (1)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必修)。
- (2)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
- (3) 各年級每週上課天數(即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 (4) 彈性教學節數中，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教學數之比例。
- (5) 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6) 本校教師之課程發展會議時間(含括全校共同時間與各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發展時間)。

(二) 學習領域之全校課程計劃的內容包括：

- (1) 本校各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 (2) 各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 (3) 各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三) 學年課程計劃之內容包括：

- (1) 該年級每一個學習領域之課程目標。
- (2) 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3) 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 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5) 班級彈性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6) 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7) 教學評量方針。

(四) 學習領域之學年課程計劃的內容包括：

- (1) 該學習領域所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2) 該學習領域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3) 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 班級彈性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5) 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6) 教學評量方針。

肆、 本要點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